阿難問事佛吉凶經 (第十六集) 2001/9/26 台灣

台視攝影棚 檔名:15-014-0016

諸位觀眾,大家好!請掀開《阿難問事佛吉凶經講記》第四十二頁,看末後的經文。

【死入地獄。出離人形。當墮畜中。為人屠截。三途八難。巨 億萬劫。以肉供人。未有竟時。令身困苦。噉草飲泉。】

這是說明造作殺生的惡業,他會得永無止盡的苦報,死之後必定墮地獄。地獄裡面的苦痛狀況,諸位可以在《地藏菩薩本願經》裡面看到,你要很細心的去體會,因為經上只是略說,實際狀況說不出來的。地獄裡面有時差,跟我們這裡有時差,時差很大。往上去也是如此,經上常常給我們講,四王天的一天是我們人間五十年,就有這麼大的時差;忉利天的一天是我們人間一百年,夜摩天的一天是我們人間兩百年,兜率天的一天是我們人間四百年;愈往上面去,時差愈大。往下面也是這樣的,大概我們人間一天,可能在餓鬼裡頭就是一個月。我們祭鬼神,初一、十五去祭他,正好他中午吃一頓、晚上吃一頓,我們人間一天是鬼道的一個月。人間一天,在地獄道裡頭可能就是一萬年,這是講到阿鼻地獄。地獄有很多種,佛在經上講了七十幾種。所以最苦的地獄是阿鼻地獄,我們在概念當中推想,我們人間一天,地獄裡頭至少是一萬年。度日如年

墮落地獄,經過多少大劫了,出離地獄,實際上以我們人間的時間來講,不過幾千年、幾萬年而已。我們在《發起菩薩殊勝志樂經》裡面看到,一千八百萬年,那在地獄裡是無量劫,我們人間一千八百萬年,時差不一樣。現在交通方便,常常到國外去旅行,都有時差這個概念,我這樣講大家就好懂了。餓鬼道的時差比較小一

點,鬼也有很多種,經上常講的有三十六種。每一個層次時差都不相同,地獄道裡頭時差就更大了。所以下面講「巨億萬劫」,他受苦的時間太長太長了。

地獄的罪受滿,離開地獄。離開地獄的時候,不會馬上就得人身。『出離人形』,出地獄的時候得不到人身,到哪裡去?多半墮在畜生道,也有一部分墮成餓鬼道。墮畜生道是來還債的,『為人屠截』。我們一定要記住,你現在吃肉好像吃得很香,你吃牠半斤,你來生要還牠八兩。你吃一次,你來生就要變一次身,被他殺、被他吃,還一次。你想一想,你這一生當中吃了多少眾生肉?你將來要還多少次的命債?你這一生殺害多少眾生,你沒有吃牠的肉,你殺螞蟻、殺蒼蠅、殺蚊蟲,這些是你不吃牠們肉的,都要還命債。沒有說是你殺了眾生,殺了別人不還債的、不抵命的,沒這個道理,這個講不通。你要是真正曉得事實真相,你怎麼敢殺害眾生!殺害眾生,我要變一次畜生還牠的命。不得了!只有這些愚痴無知的人,他才幹這種傻事。明白的人,怎麼可能幹這個事情!

我常常面同學們,我們連傷害眾生的念頭都不可以有。我沒有做,但是我有個念頭,我想傷害他,這個念頭不可以有。有這個念頭都造成了業因,起心動念都是業。你們讀《了凡四訓》,《了凡四訓》裡舉了一個故事,宋朝衛仲達,衛仲達這個故事流傳得很廣,古人筆記裡頭常常引用它。他年歲不大,被閻羅王抓去了,閻羅王看到他很不高興,一生造罪業,吩咐判官把他的善惡檔案拿出來。一拿出來的時候,那個造惡業的檔案一大堆,閻王大殿上堆了一殿,善業只有一卷,一張紙捲成一卷,閻王很生氣。最後閻王說:「拿秤來秤一秤。」結果一秤,他那麼多罪業輕,這一個善業重,閻王就不判他罪了,面容馬上就改觀了。

衛仲達就問閻王,他說:「我的年齡不滿四十,我怎麼會造這

麼多罪業?」閻王就說:「不等到你造,起心動念就是罪。」你起心動念,陰曹地府裡頭都有檔案,那已經記上一筆了。他再問:「我造的那個善,到底是什麼事情?」那個善,原來是對皇帝的一個奏摺,勸皇帝不要興建一個很大的工程,這個工程勞民傷財。皇帝並沒有聽,沒有接受。他說:「皇帝並沒有接受。」「皇帝要是接受,你的福報就更大了,我也不會把你找來了。」「為什麼這一樁事情會有這麼大的福報?」閻王講:「這一樁事情是出於你的真心,你沒有私心在裡頭,你的確是為苦難人民講的,這個福大。如果你摻雜著私心、摻雜著個人利害,你的福就小。」無論什麼事情,做什麼樣的好事,摻雜自己的利益在裡頭,立刻就變質,一百分的功德就變成一、二分。如果一絲毫自己自私自利的念頭不摻雜,這個功德是純善,純善的力量太大了。

這個故事很值得我們警惕,很值得我們參考。無論做什麼好事,不要有自己的利害放在裡頭,純是為眾生。我們講經說法,純是為正法久住,你所做的這個功德是真的,不是假的。我做這樁好事,這裡頭我要名、我要利、我要求人尊敬,你就把你的功德統統破壞掉了。福是有一點,不多!比不上衛仲達。所以我們自己每天晚上睡覺躺在床上,要冷靜去想想,我這一天幹了些什麼?到底造的是善、還是不善?你就能預知你將來的果報,是吉是凶、是禍是福?不要去問人。問人,人家也不會告訴你,人家恭維你幾句,敷衍你幾句,不會跟你說實話的。只有自己冷靜反省,自己就知道了,多造不善,你的前途是黑暗的。將來的果報,就像經上所說的。

『三途八難』,「三途」是畜生、餓鬼、地獄。「八難」,三 途裡頭再加上「長壽天」,生到長壽天,實在講你去不了,你沒這 個本事,長壽天是四空天。生到四空天,怎麼也算遭難?四空天裡 沒有佛法。這個八難,三途是三種,這八種難都是說沒有機緣聞佛 法。人生在世,聞不到佛法就遭難了,遭的大難!沒有機會聞佛法,四空天裡頭沒有佛菩薩在那裡弘法。

其他的,「盲、聾、瘖啞」。盲是眼睛瞎了,沒有辦法看佛經;聾是不能聽經,啞是有疑問不能問,都是修學佛法的障礙。另外一種是「世智辯聰」,自以為聰明智慧,自以為佛菩薩都不如他,不能接受。最後一種是「佛前佛後」,你出世的時候,佛不在世間,佛還沒出世;或者你出世之後,佛已經滅度了。這個「佛前佛後」是指佛的法運,我們出生在這個時代,雖然釋迦牟尼佛不在世了,佛的法運還沒有終結。佛的法運是一萬二千年,現在佛滅度才三千年,所以佛的法運還有九千年。我們得人身有機會遇到佛法,如果這個機緣要是失掉,那你很可能就遭「三途八難」。人身不容易得到,佛法不容易遇到,真能遇到一個善知識,把佛法講得這麼清楚、這麼明白,不容易!這個機會不是隨時隨地你都能遇得到的。真正遇到善知識,你不相信他也等於零。

方老師的學生很多。他晚年在台大講大乘佛學、講魏晉佛學、 講隋唐佛學,他講了幾個專題;在輔仁大學博士班講華嚴哲學。學 生很多,幾個人相信?幾個人聽了之後,在佛經裡頭專攻?大概只 有我一個。別人聽聽,沒有入進去,耳邊風而已。我聽了,真幹! 我在方先生那邊就得一句話:「學佛是人生最高的享受」,我跟方 老師得這一句話。跟章嘉大師也得一句話:「看破放下」;跟李老 師也是一句話:「至誠感通」。我一生奉行,無論對什麼樣的人事物,用真誠心,決不用虛偽心。你用虛偽對我,可以;我不會用虛偽對你。為什麼?你搞六道輪迴,我走佛道,我們兩個走的是不同道路,所以我不會怪你。你走你的三途惡道,我走我的極樂世界、華藏世界,我們不同道路。所以你用虛偽對我,我用真誠對你,我們不是一個道路上的人。我這一生永遠都是守著「真誠心、清淨心、平等心、正覺心、慈悲心」。我總結佛陀的教誨,大菩提心,什麼叫大菩提心?這十個字就是大菩提心。我一生行持守住老師教導我「看破、放下、自在、隨緣、念佛」,我跟諸位同修講一切經論,我從哪裡講出來的?就是這二十個字講出來的。

我從出來講經那天開始,跟諸位同學說,我沒有講稿,我沒有預備。為什麼不用講稿、不去準備?我在小學念書的時候,參加一次講演比賽失敗了,那時有講稿,背講稿上台去講,背了一半後頭忘掉了,下不了台。從此以後,我歡喜上台,我不再背講稿了,我是這樣練成功的。不再用講稿,用什麼?用大綱,我講多少時間,第一段講什麼、第二段講什麼、第三段講什麼,我只記幾個大綱,我都不寫,我是這樣在講台上鍛鍊出來的。我從小學二年級就歡喜上講台,所以以後學講經,對我來講輕而易舉。我講台上得多了,有講台經驗,我不怕底下人多,人愈多,我精神愈大。不會像一般人,看到人太多的時候說不出話來了;我不會,從小訓練的。

但是我現在教學,我不敢說「我不用講稿」,為什麼?怕我的學生跟我學,那就糟了!為什麼?你沒有這個能力。有這個能力,應當;沒有這個能力,乖乖寫講稿。你講一個小時,你一定要寫一萬字的講稿;否則的話,你上台就胡說八道,語無倫次。那怎麼行?逼著他非寫講稿不可。我不寫講稿,是我的記憶力好。我過去聽李老師講經,我聽一小時,過三天,我重複把他的東西講一遍,至

少我可以講到五十五分鐘,我有這個能力,我有強記的能力,真的是博聞強記,你們一般人沒有我這個記憶力。跟李老師學一段時間之後,不要記了。為什麼?李老師講的那些東西,他都會列一個表解,他不用講稿,他用大綱。我拿到他那個大綱,我不要聽他的,拿到那個大綱,我把這個經文講一遍,讓我的同學來聽。他們聽了以後,說:「你跟老師講的一模一樣,你怎麼學的?」怎麼學的?我聽經,實在講決不記老師怎麼講的。我聽他,他是怎麼講出來的?我不重視他的言語,他這個道理是從哪裡講出來的,我聽這個。所以我知道他的理論依據,我懂得他的思想體系,我懂得他言語的方法。那一個表解拿出來,我講得跟他一模一樣,不會有兩樣的,我有這樣的能力,這是學講經的材料。你沒有這個能力,那你就得很辛苦了。所以現在好處在哪裡?靠錄音機,你可以重複的去聽。從前我們那個時候沒有,你沒有這個能力,你就不能學講經;你學講經就學得很辛苦。

這個能力,跟諸位說是天賦,這不是學來的。所以我再告訴你 ,我在學校讀書不是好學生;但是在老師心目當中,我是好學生。 老師對我都很稱讚,但是對我很頭痛,見到我都搖頭。為什麼?成 績不好,六十分,門門功課都六十分,我有這個本事。我讀書不用 心,為什麼?太容易了。考試的時候,我一定頭一個交卷。為什麼 ?一算分數六十分,趕快交卷,後面不做了,所以我從小「於人無 爭,於世無求」。我交給老師,六十分只要及格、只要升級就可以 ,目的就達到,何必還要浪費我的時間!

我那些時間幹什麼?讀書。圖書館裡的書,好多我都念過,我 的常識能力超過一般同學,所以在學校我是學生頭。我從小在學校 知名度就很高,南京大專學校、中上學校都知道我的名字。真是樣 樣都通、樣樣都能,但是樣樣都不精,我是這麼樣的一個學生。所 以老師很歡喜,但是都搖頭,不讀書。考試前十分鐘把書翻一翻, 准定可以拿六十分。所以我的課本都是新的,很少去翻動,我的時 間都在圖書館讀我喜歡讀的書,所以常識非常豐富,這對以後講經 有很多幫助。

沒有這個能力,一定要守規矩,李老師教的,從寫講稿下手。你一個星期講一個小時,你要寫一萬字講稿;你要講兩個小時,你要有能力寫兩萬字的講稿;寫完之後,還要修改好幾次,這才能拿上台。這是現在我教的這些學生。找像我這樣的學生,找不到了。李老師一生也只有我這麼一個,再沒有第二個了。其他同學學講經,都要寫筆記、要寫原稿。李老師知道,知道我有這個能力,不准我寫筆記。我有時聽的時候也寫筆記,下課的時候就叫我到他房間去,「你今天寫的什麼東西?」「我記點筆記。」「那有什麼用處?你搞這個幹什麼?專心聽。」為什麼?境界天天提升。境界提升,這個筆記沒有用了。所以我在他會下十年,我沒有筆記本,沒有寫過筆記,這是他不准我寫筆記,他知道我有這個能力。所以李老師教學生,哪一個學生是什麼樣的稟性,他用什麼方法。他教學生方法不一樣,對我這個方法跟對別人,完全不相同。

這是什麼原因?過去生中,生生世世,大概都是講經的,阿賴 耶識裡有這個種子。要不是生生世世講經,不可能!李老師自己常 常也講,他在講台上也是得心應手。他曾經跟我們說過,至少過去 十世都是講經的;沒有十世,不能有這個成就,不能有這個形象。 所以這不是一生成就的,多生多劫成就的。上台之後,真誠、恭敬 得三寶加持。所以經典在我面前,可以深講、可以淺講、可以長講 、可以短講,得心應手,沒有一絲毫約束。所以諸位同修要真幹, 不要怕苦,不要怕難,捨己為人。真正能有這樣的善心,你就得三 寶加持,你學習的進度就很快。有一點私心在裡面,那就是障礙, 業障!,你得不到三寶加持,你沒有法子開悟,學習當然困難。

下面這個經文是講畜生,還債,苦!『巨億萬劫』,這個「巨億萬劫」,你要記住我剛才講的,這有時差,不能用我們的時間來計算。用我們的時間來計算,那你就錯了。畜生道裡頭也有時差,畜生種類繁雜,各個種類的時差都不一樣。「巨億萬劫」是形容時間之長,懂得這個意思就好,絕對不是短時間。我們一生殺害多少眾生,不管有意無意,統統要還債。還一次債,就是一個身,你才曉得這個時間之長,你愈想愈可怕。

『以肉供人,未有竟時』,這兩句是講什麼?我們吃的眾生肉,那些被吃的眾生,你統統都要還牠債。想到這個事情,怎麼不可怕?有沒有方法挽救?佛在經上講有,可以挽救。你好好的修,這一生生到極樂世界,你就挽救了,你就不再還債了。這些人能饒過你嗎?他會饒過你,你把你修行的功德迴向給他,他得福。你要不把修行的功德迴向給他,他一定還會來找你,你就脫不了身。我們今天修行,真正用功苦修,不全是為自己,為我這些冤親債主。我要不真正修積功德給他,將來我要還他的債。我現在拿修積的功德來抵債,他也很歡喜接受,能夠抵得過。你不認真幹,怎麼行?你明白道理,了解事實真相,你才能救自己,你才能普度眾生。你不曉得這個道理,不知道事實真相,還隨順自己的煩惱習氣,還胡作妄為,那你的果報跟這經上講的完全相同。

末後兩句,『令身困苦,噉草飲泉』,這兩句是形容畜生生活 之苦,牠們的生活狀況。請看下一段經文,在第四十五面:

【今世現有是輩畜獸。】

『畜』,是家裡面養的家畜;『獸』,是野牛的。

【皆由前世得為人時。暴逆無道。陰害傷生。不信致此。世世 為怨。還相報償。神同形異。罪深如是。】 這一段是佛給我們說明事實的真相,我們眼前看到的這些動物,家裡面養的畜生,野生的我們稱為禽獸,牠們從哪裡來的?前世牠是人,作人的時候『暴逆無道,陰害傷生』。「陰」是陰險,殺生誤命,對於聖賢的教誨他不相信,所以才遭這個果報。野生的禽獸,互相吞噉。我們常常在電視裡面看到「動物奇觀」,野獸互相殘殺,那也是果報。他的冤親債主並沒有得到人身,都在畜生道裡,還是互相酬償,這些都是事實。

等到你什麼時候,你修行得清淨心,佛家的術語叫得「三昧」,你心清淨了。什麼是得三昧?不會受外頭境界影響,外面「色聲香味觸法」,你六根接觸能夠不動心。一樣接觸,不起心、不動念、不分別、不執著,你得三昧,我們修行功夫成就了,智慧自然就開了。然後你看這個世出世間形形色色,你就能看到真相。真相是什麼?因果報應,就這麼回事情。你才深深明白這些道理,宇宙人生的大道理。到這個時候,給諸位說,你自己得大自在,你可以隨時隨地離開這個世間,生死自在了。可是這樣的人,決定會生起慈悲心。自己生死了了,把這個身體留在世間幫助別人,一定會這麼做的。不會自私自利,這個世間太苦了,趕緊到極樂世界去享福去了,不會的。一定幫助這個世間,世間還有一個人會相信,都不會捨棄,「佛氏門中,不捨一人」。這種慈悲,這種愛心,世間人不知道,他不懂。你真的明白、懂得了,你才曉得佛菩薩恩德之大,你才知道報恩,知恩報恩!

我們看眼前這些畜生,無論是大的動物,無論是小的動物,牠 的因由都是經上所說的,不相信聖賢教誨,隨順自己的煩惱習氣, 搞成這個樣子。彼此之間都是迷惑顛倒,彼此互不相讓、互不尊重 、互相仇恨、互相嫉妒、互相報復,『世世為怨』。什麼時候他才 能真正醒過來、覺悟過來?難,太難太難了。佛菩薩不是不慈悲在 教導,奈何習氣太重了,業障太重了,喚不回來!這是事實。

我們現在在講堂跟大家講這樁事情,看到諸位表情好像都聽懂了,一出大門,忘得乾乾淨淨,境界現前了,還是做不了主,你才曉得這個事情難。一定要面對境界,六根對六塵,自己真正做得了主,不會被境界所轉,我們講不會被外面境界影響,你的功夫才算得力。許多念佛同修問我:「什麼叫功夫成片?」這就叫功夫成片,真的成片了。「財色名食睡」擺在面前,確實不動心,不被它所轉,不受它影響,功夫才叫得力。功夫得力,就肯定能往生,你往生就有把握。這個不是什麼了不起的功夫,是念佛人起碼的功夫,最低的功夫。

功夫得力也有淺深不同,在佛家常講有九品,上上品、上中品功夫得力的人,往生自在。那就是說他想什麼時候走,就什麼時候走;想在這個世間多住幾年,也不妨礙,他沒有生死了。所以了生死、自在往生,不是一定要修到「一心不亂」。修一心不亂難,那我們的確是沒有把握,沒有指望。「功夫成片」裡面的上品,就生死自在。我們要把這樁事情,看作我們一生當中唯一的一樁大事,其他的都是雞毛蒜皮,都是小事一樁。為什麼?帶不走,不能解決問題的。這個事情不但解決我們生死問題,解決我們生生世世跟冤親債主瓜葛的這個問題,這個問題多複雜。我們要在這一生都把它解決掉,做一個了斷,這才是聰明人,這才是真正覺悟的人。學佛,沒有學到這個本事,你不叫白幹了一場。

我們契入到這個境界,才對得起父母、對得起老師、對得起三 寶、對得起佛菩薩;不入這個境界,就不得了!不入這個境界,我 在講經也常說,不能死,死了就入三途。所以不可以死,死了,你 就不得了!入這個境界,生死就沒有了,你得大自在,六道輪迴、 十法界來去自由,毫無障礙。你說這個多快樂!世出世間什麼樣的 學問都辦不到,佛教是九法界至善圓滿的教育,我們這一生沒有接受到這個教育就叫遭難,叫「三途八難」。你有機會接受這個教育,你就認真幹,你這一生決定能成就。「世世為怨」,下面還『還相報償』,這個就麻煩大了。報復,冤冤相報,沒完沒了。你愈想愈可怕。

『神同形異,罪深如是』,「神」是我們世間人講靈魂,這是相同的。身體不一樣,這一生我們得人身,形狀是個人,來生變成畜生,形狀是畜生,形狀不一樣,那個精神、靈魂是一個。這個東西真有,我們要深信不疑。在佛法裡面,不叫靈魂,佛法裡面叫神識,阿賴耶識叫神識。佛在經上告訴我們,「來先去後作主公」,投胎他先來,死的時候它最後走。這個常識要知道,人死了之後阿賴耶識沒走。人斷氣了,呼吸停止了,心臟也停止了,八個識,前面七個識都走了,阿賴耶識沒走,他還有感觸,他還是有知覺。所以佛教導我們,人死了之後,不要去觸摸他,不要去動他,最低限度要八個小時之後,你才去動他。八個小時,一般神識離開了,他沒有知覺了。為了安全起見,最好十二個小時,這是最安全的。

我們韓館長往生的時候,十四個小時,全身柔軟。她入殮的時候是第二個星期,那麼長的時間,入殮裝棺材的時候全身柔軟,這是瑞相,她的身體不僵硬。這是她三十年護持佛法的功德,給我們講經弘法的機會,不是普通人能做得到的,這是諸位能看到的。你看她往生那種種莊嚴的相好,出殯的時候,我們還有錄像保留到;一般法師都沒有,都做不到。念佛堂日夜念佛號給她迴向,四十九天不間斷。過去只有台中李老師有,我們再沒有看到哪一個學佛出家人往生之後,四十九天日夜不間斷的念佛聲音,那不是用念佛機,出家在家四眾同修來送她,這種盛況都是她生前積德的感應果

報,你種好因一定得好的果報。非常希有!我們對她念念不忘,連中國大陸大連那邊也建紀念堂。我的家鄉安徽廬江也給她建一個紀念堂。我們在國外,在古晉給她建一個紀念堂,在澳洲也給她建紀念堂。知恩報恩!

我們的作為跟一般人不一樣,我們行菩薩道,我們只有感恩,對一切眾生我們只有感恩,沒有一絲毫怨恨。他毀謗我、侮辱我、陷害我,他是我的恩人,消我的災、消我的業障。我要有一念瞋恨心對他,我的業障不但不能消,還加重了。我們這一點要聰明,遇到別人用不好的態度,「消我業障」,歡喜!對他格外的恭敬,格外的感激。為什麼?他造罪業消我業障,他捨己為我,他將來墮惡道是為我,消我業障,是我的大恩人,我給他磕頭頂禮都報不過來。但是你有一念怨恨心對待的時候,你的業障加重;不但消不了,冤冤相報。你不懂這個道理,不了解事實真相,你不會做。你真明白了、真懂得了,你就會做。這個事情,有很多同修會說:「這個好難!」對,這個難才消你的業障。你要不肯幹,你的業障天天在增加,你決定消不掉,你的冤親債主決定還是冤冤相報。

《講記》裡頭我引用一段故事,這是當時的情形,這個故事在第四十三面,諸位自己可以去看。四十三面第五行當中,「民國六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下午華視播放『神秘的飛碟』,承認了智慧、靈魂、精神是永存的」,正是那個時候,「不會隨身驅同滅,而且承認了轉世輪迴。因此業報循環、因果輪迴,也就永無止盡了。靈魂是心智變現之物,在佛法唯識系裡,有非常深入的實證和詳盡的說明。這是真理,是事實。」這些文因為已經寫出來了,我就不說了,你們自己去看。這個《講記》,他們記得很好,是早年我在「中廣電台」講這部經,他們從錄音帶上寫下來的,這個可以多印、多流通,幫助同學們入佛門。你不能透徹了解這部經,雖然學佛,

沒入門。今天時間到了,我們就講到此地。